

沧源佤族自治县县委县政府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强边固防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沧应疫组发〔2021〕23号

沧源佤族自治县应对疫情强边固防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流调溯源 工作制度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勐省农场管委会，县级各相关单位：

现将《沧源佤族自治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流调溯源工作制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沧源佤族自治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流调溯源工作制度

为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疫情防控要求，统筹做好应急状态下流调溯源工作，尽早查清感染来源，尽快切断传播途径，尽最大努力杜绝疫情蔓延，千方百计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按照省、市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总体部署安排，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工作制度。

一、指导思想

贯彻“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遵循“平战结合”原则，建立属地负责、部门协同、反应敏捷、运转高效的流调溯源机制，有力、有序、有效组织实施流调溯源措施，最快速度排查清楚感染来源，最大程度降低疫情蔓延流行的风险，最大限度降低新冠肺炎疫情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活秩序的影响，维护安定团结和可持续发展大好局面，保护全县各族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二、组织领导

牵头领导：赵家林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组 长：田 军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副 组 长：赵云峰 县公安局副局长

闫 伟 沧源海关主任

黄忠全 清水河出入境边防检查站永和分站
办公室主任

张 涛 清水河出入境边防检查站班老分站
办公室主任

刘富荣 清水河出入境边防检查站达董分站
办公室负责人

李继恩 清水河出入境边防检查站芒卡分站
办公室负责人

肖红花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陈海东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陈子芳 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鲍建萍 县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杨 松 沧源佧山机场地服部副主任

赵海燕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县流调溯源领导小组具体由各相关单位抽调人员组成以疾控机构为主，强化卫生健康、公安、工业和信息化、交通运输、海关、边防检查、市场监管和民航等部门协作，综合运用信息化等技术手段，协作开展流调溯源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由赵海燕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协调组织流调溯源工作开展。

三、工作原则

按照“两个快、三个准、四从严”原则开展流调溯源工

作，迅速发现可能的传染源、及时采取处置措施，坚决遏制疫情的传播。

（一）及时处置，达到“两个快”

一是应急响应要快。流调溯源队伍要随时待命，24小时值守，接到疫情报告后立即赶赴现场开展调查，务必24小时内完成流调工作。

二是发现病患要快。流调溯源队伍要综合运用公安、通信、交通等信息系统，打造全覆盖、无死角的流调溯源快速处置网络，着力提高发现病例、调查病例的效率，为及时控制疫情节约时间。

（二）科学排查，做到“三个准”

一是首发病例搜索要准。及时准确的找到首发病例，并以其为中心判定密切接触者和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从而有效控制风险人群，较快控制疫情。

二是询问发病过程要准。流调时仔细询问患者发病过程，明确最早发病时间，将出现发热、乏力、干咳、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任何一种症状或不适的时间作为发病时间，可以有效避免因发病时间误判而导致密切接触者和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遗漏的情况。

三是核酸检测采样要准。准确划定需要进行核酸采样的人群及范围，以及相关环境，及时获得病例和风险人群的真实感染情况，完善流调证据链条，提高溯源调查成功率。

（三）规范管控，强化“四从严”

一是从严判定密切接触者。严格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七版）》要求，规范判定密切接触者的范围，严格排查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症状出现前2天，或无症状感染者标本采样前2天内与其有近距离接触但未采取有效防护的人员，尽最大可能不漏掉一个密切接触者。从密切接触者调查开始，与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的首次接触至其被隔离管理前，与其有共同居住生活、同一密闭环境工作、聚餐和娱乐等近距离接触但未采取有效防护的人员，判定为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严格实行集中隔离管控。

二是从严排查病例密接。始终坚持疫情防控全国一盘棋，如发现外省密切接触者和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及时上报省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请求省级协调通报排查；发现外地州的密切接触者和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及时协商其他州市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请求协助排查。

三是从严搜索病例周边。当病例、密切接触者涉及到医院、机关单位、写字楼、工地、商场超市、农集贸市场、学校等集体单位或场所时，要进一步扩大排查范围，增加核酸检测的范围，最大限度控制疫情蔓延。

四是从严调查聚集性疫情。聚集性疫情涉及病例多、波及范围广、溯源困难、传播容易，极易造成大面积暴发，必须严格流调溯源，严格排查管控。

四、工作内容

（一）流行病学调查。结合大数据技术开展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个案流行病学调查，对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以及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连续开展核酸筛查，对有重要流行病学指向的对象增加采样检测频次。根据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居住和工作场所接触的人群范围及活动轨迹，以及病例间的流行病学关联等，科学精准划定并及时调整管控地区范围。

（二）环境卫生学调查和核酸检测。对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工作生活场所、疑似暴发场所尽早进行环境采样和卫生学调查，并进行核酸检测。

（三）疫情特征和传播链分析。根据流行病学调查数据，分析疫情发现是否及时、可能波及的地区范围。进行疫情特征、传播关系及代际分析，明确感染来源不明病例。

（四）排查可疑线索。从早期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者入手，排查疫情源头的可疑线索，包括境外人员、高风险人员、境外物品或冷链食品接触史，特殊居住场所，高风险区域和场所暴露史等，形成疫情源头和感染途径假设。

（五）研判溯源结论。依据流行病学因果推断原则，综合多方面证据，开展排除论证，判定疫情首例感染者，提出病毒感染来源、感染途径和传播过程的疫情随缘调查基本结论。

五、工作职责

（一）部门职责。以卫生健康部门牵头，公安、工业和信息化、交通运输、海关、边防检查、市场监管和民航等部门配合，协调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流调溯源工作。在流调溯源领导小组领导下，组建包括现场流行病学、样本采集与检测、环境卫生、市场监管、公安侦察技术等专业人员的流调溯源专业队伍，日常做好人员培训和应急演练。

（二）队伍职责。流调溯源专业队伍需通过病例访谈，结合住址信息、手机基站和Wifi信号定位，以及电子支付记录、酒店入住登记、入境通关检查、交通购票信息、监控视频等信息化技术，详细排查病例发病前14天（无症状感染者核酸检测阳性采样前14天）至隔离前的接触人员和暴露场所，查找感染来源的可疑线索。个案调查需排查病例发病前14天内（无症状感染者核酸检测阳性采样前14天）与医疗机构、隔离场所、口岸场所、入境人员、边境外籍人员、入境物品或冷链食品及其运输工具和储存场所等暴露情况，追踪相关人员进行核酸检测。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高质量的流调溯源是遏制疫情传播的关键环节，相关部门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快速反应、协同联动，通过对新冠肺炎疑似病例、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以及聚集性疫情进流调溯源，查清传染

来源，探索疾病特征，判定和追踪密切接触者和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阻断疫情的传播蔓延。

（二）严明工作纪律，确保工作实效。全体工作组成员要确保全时段通讯畅通，随时做好应急准备，妥善处理好日常业务工作和应急处置工作。有关部门要强化队伍管理，形成相对固定的专业团队，登记造册，编号入组，动态管理，加强人员技能培训和实战演练，提升流调溯源能力，确保发现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后，24小时内完成流调工作。

（三）严守保密纪律，做好信息管理。鉴于流调溯源信息的特殊性和保密需要，全体工作人员务必严守保密纪律，不得随意外传工作相关信息。信息传递需充分考虑保密要求，涉密信息严格按照涉密规定报送。